

中国现代经典美文书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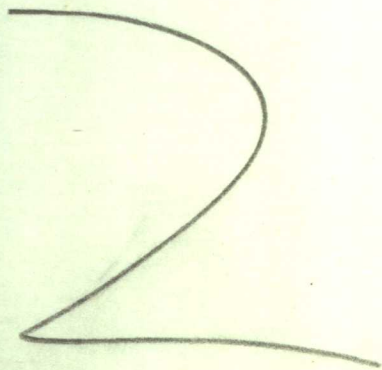
陈子善 蔡翔○主编
廖久明○编选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醉



端起碗来向嘴边轻轻一啜，又用两个指头拈起一粒茴香豆或者海蝶蛸，送进口里去，让口牙自己去分壳吃肉，细细咀嚼。酒液下咽，喏然作声，嘴唇皮咂了几下，那么从容舒婉，不慌不忙，一种满足的神气，使人不能不觉得他已经登上了生活的绿洲，飘然离开现实的世界。同时也相信酒楼常见的那副对联：「醉里乾坤大，壶中日月长。」并没有形容过火。



I267/719

:4

2007

中国现代经典美文书系

陈子善 蔡翔○主编

廖久明○编选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碎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醉/陈子善主编;蔡翔主编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
2007.12

ISBN 978-7-02-006310-9

I. 醉… II. ①陈…②蔡… III. ①散文-作品集-
中国-现代②散文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98035 号

责任编辑:张 晴

特约策划:秦俟全

封面设计:陈 楠

版式设计:高静芳

醉

Zui

陈子善 蔡 翔 主编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46 千字 开本 850×1168 毫米 印张 6.75 插页 3

2007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15 000

ISBN 978-7-02-006310-9

定价 15.00 元

编辑例言

中国素来是散文大国,古之文章,已传唱千世。而至现代,散文再度勃兴,名篇佳作,亦不胜枚举。散文一体,论者尽有不同解释,但涉及风格之丰富多样,语言之精湛凝练,名家又皆首肯之。因此,在时下“图像时代”或曰“速食文化”的阅读气氛中,重读散文经典,便又有了感觉母语魅力的意义。

本着这样的心愿,我们对中国现当代的散文名篇进行了重新的分类编选。比如,春、夏、秋、冬,比如风、花、雪、月……等等。这样的分类编选,可能会被时贤议为机械,但其好处却在于每册的内容相对集中,似乎也更方便一般读者的阅读。

这套丛书将分批编选出版,并冠之以不同名称。选文中一些现代作家的行文习惯和用词可能与当下的规范不一致,为尊重历史原貌,一律不予更动。考虑到丛书主要面向一般读者,选文不再注明出处。由于编选者识见有限,挂一漏万在所难免,遗珠之憾也将存在。这些都只能在日后逐步弥补,敬请读者诸君多多指教。

敬 启

因为某些技术上的原因,致使本书的个别作者尚未能联络上。敬请其见书后,即与责任编辑联系,以便我们及时奉上样书与薄酬,并敬请见谅。



目录

谈酒	周作人 1
酒话	黄 裳 5
酒话	陆文夫 7
酒吃	从维熙 11
借题话旧	方 成 16
饮酒	梁实秋 20
独饮小记	洛 夫 24
湖畔夜饮	丰子恺 29
吃酒	丰子恺 33
我的喝酒	王 蒙 37
诗人与酒	洛 夫 45
酒前高人	柳 萌 50
路上遇到的酒鬼	南 子 53
马丁尼之恋	刘绍铭 56



醉

- 酒 钱君匋 59
- 酒 柯 灵 63
- 酒 贾平凹 69
- 利口酒 张 炜 72
- 瓶中何物 周 涛 79
- 醉 巴 金 85
- 醉酒 黄 裳 87
- 醉福 忆明珠 91
- 做鬼亦陶然 陆文夫 96
- 壶边天下 高晓声 99
- 酒醉台北 从维熙 109
- 飞觞醉月 林清玄 113
-
- 微醉之后 石评梅 131
- 醉后 庐 隐 134
- 醉酒 赵 凝 138
- 醉也难不醉也难 张 洁 140
- 酒不醉女人 叶 梦 143
- 斗酒不过三杯 舒 婷 145

劝酒	湛 容	149
酒和方便面	宗 璞	152
清芬的酒味	苏 叶	156
酒婆	冯骥才	160
母亲的酒	李国文	163
醉	巴 金	167
醉	蔡 澜	172
何以解忧?	余光中	174
醉丹青	鲁 光	187
野花香醉后	孙福熙	192
茶之醉	叶文玲	196
茶醉	姚宜璞	199

谈酒

◎周作人

这个年头儿，喝酒倒是很有意思的。我虽是京兆人，却生长在东南的海边，是出产酒的有名地方。我的舅父和姑父家里时常做几缸自用的酒，但我终于不知道酒是怎么做法，只觉得所用的大约是糯米，因为儿歌里说，“老酒糯米做，吃得变nionio”——末一字是本地叫猪的俗语。做酒的方法与器具似乎都很简单，只有煮的时候的手法极不容易，非有经验的工人不办，平常做酒的人家大抵聘请一个人来，俗称“酒头工”，以自己不能喝酒者为最上，叫他专管鉴定煮酒的时节。有一个远房亲戚，我们叫他“七斤公公”，——他是我舅父的族叔，但是在他家里做短工，所以舅母只叫他作“七斤老”，有时也听见她叫“老七斤”，是这样的酒头工，每年去帮人家做酒；他喜吸旱烟，说玩话，打马将，但是不大喝酒（海边的人喝一两碗是不算能喝，照市价计算也不值十文钱的酒），所以生意很好，时常跑一二百里路被招到诸暨嵊县去。据他说这实在并不难，只须走到缸边屈着身听，听见里边起泡的声音切切察察的，好像是螃蟹吐沫（儿童称为蟹煮饭）的样子，便拿来煮就得了；早一点酒还未成，迟一点就变酸了。但是怎么是恰好的时期，别人仍不能知道，只有听熟的耳朵才能够断定，正如骨董家的眼睛辨别古物一样。



大人家饮酒多用酒盅,以表示其斯文,实在是不对的。正当的喝法是用一种酒碗,浅而大,底有高足,可以说是古已有之的香宾杯。平常起码总是两碗,合一“串筒”,价值似是六文一碗。串筒略如倒写的凸字,上下部如一与三之比,以洋铁为之,无盖无嘴,可倒而不可筛,据好酒家说酒以倒为正宗,筛出来的不大好吃。唯酒保好于量酒之前先“荡”(置水于器内,摇荡而洗涤之谓)串筒,荡后往往将清水之一部分留在筒内,客嫌酒淡,常起争执,故喝酒老手必先戒堂倌以勿荡串筒,并监视其量好放在温酒架上。能饮者多索竹叶青,通称曰“本色”,“元红”系状元红之略,则着色者,唯外行人喜饮之。在外省有所谓花雕者,唯本地酒店中却没有这样东西。相传昔时人家生女,则酿酒贮花雕(一种有花纹的酒坛)中,至女儿出嫁时用以饷客,但此风今已不存,嫁女时偶用花雕,也只临时买元红充数,饮者不以为珍品。有些喝酒的人预备家酿,却有极好的,每年做醇酒若干坛,按次第埋园中,二十年后掘取,即每岁皆得饮二十年陈的老酒了。此种陈酒例不发售,故无处可买,我只有一回在旧日业师家里喝过这样好酒,至今还不曾忘记。

我既是酒乡的一个土著,又这样的喜欢谈酒,好像一定是个与“三酉”结不解缘的酒徒了。其实却大不然。我的父亲是很能喝酒的,我不知道他可以喝多少,只记得他每晚用花生米、水果等下酒,且喝且谈天,至少要花费两点钟,恐怕所喝的酒一定很不少了。但我却是不肖,不,或者说有志未逮,因为我很喜欢喝酒而不会喝,所以每逢酒宴我总是第一个醉与脸红的。自从辛酉患病后,医生叫我喝酒以代药饵,定量是勃阑地每回二十格阑姆,蒲陶酒与老酒等倍之,六年以后酒量

一点没有进步，到现在只要喝下一百格阑姆的花雕，便立刻变成关夫子了。（以前大家笑谈称作“赤化”，此刻自然应当谨慎，虽然是说笑话。）有些有不醉之量的，愈饮愈是脸白的朋友，我觉得非常可以欣羡，只可惜他们愈能喝酒便愈不肯喝酒，好像是美人之不肯显示她的颜色，这实在是太不应该了。

黄酒比较的便宜一点，所以觉得时常可以买喝，其实别的酒也未尝不好。白干于我未免过凶一点，我喝了常怕口腔内要起泡，山西的汾酒与北京的莲花白虽然可喝少许，也总觉得不很和善。日本的清酒我颇喜欢，只是仿佛新酒模样，味道不很静定。蒲陶酒与橙皮酒都很可口，但我以为最好的还是勃阑地。我觉得西洋人不很能够了解茶的趣味，至于酒则很有功夫，决不下于中国。天天喝洋酒当然是一个大的漏卮，正如吸烟卷一般，但不必一定进国货党，咬定牙根要抽净丝，随便喝一点什么酒其实都是无所不可的，至少是我个人这样的想。

喝酒的趣味在什么地方？这个我恐怕有点说不明白。有人说，酒的乐趣是在醉后的陶然的境界。但我不很了解这个境界是怎样的，因为我自饮酒以来似乎不大陶然过，不知怎的我的醉大抵都只是生理的，而不是精神的陶醉。所以照我说来，酒的趣味只是在饮的时候，我想悦乐大抵在做的这一刹那，倘若说是陶然那也当是杯在口的一刻罢。醉了，困倦了，或者应当休息一会儿，也是很安舒的，却未必能说酒的真趣是在此间。昏迷，梦魇，呓语，或是忘却现世忧患之一法门；其实这也是有限的，倒还不如把宇宙性命都投在一口美酒里的耽溺之力还要强大。我喝着酒，一面也怀着“杞天之虑”，生恐强硬的礼教反动之后将引起颓废的风气，结果是借醇酒妇人以



醉

避礼教的迫害,沙宁(Sanin)时代的出现不是不可能的。但是,或者在中国什么运动都未必彻底成功,青年的反拨力也未必怎么强盛,那么杞天终于只是杞天,仍旧能够让我们喝一口非耽溺的酒也未可知。倘若如此,那时喝酒又一定另外觉得很有意思了罢?

酒话

◎黄裳

酒,有时我也还是喝一点的,但已非复当日的豪情。喝酒,好像也是和年岁有关的。大抵是年轻时能喝,等到年纪逐渐加大,酒量也就逐渐减低。不过,也许有例外。

从什么时候开始喝酒,已经记不起来了。印象中最早一次自斟自饮,是四十多年前在成都的事。那时我从沦陷的上海辗转来到成都,袋里只剩下了大约四角钱的样子,但终于在旅馆里住下来了,因为随身还带着一只箱子,可以做抵。走到街上去吃晚饭,不知怎地选了一家小酒店,坐下来要了一碗(二两)大曲,慢慢地吃了,又要了两只肉包子当饭,用尽了袋里的馀钱。老实说,我实在是一点借酒浇愁的意思也没有,欢欢喜喜第一次领略了四川曲酒之美,不由得想起了李商隐的诗“美酒成都堪送老”,觉得飘飘然,却一点都不能领会诗人哀伤的心情。

这以后,只要袋里有点钱就总要上酒馆去坐坐,有时候也拉朋友一起去。重庆的酒店里有近十种不同等级的曲酒,价钱高低不一。堂倌用不同的酒盏筛酒上来,最后算账就按照不同的酒盏数目计算,一些都不会错。记得价钱最贵的一种是红糟曲酒,使用的是一只玻璃杯。这样喝着喝着,面前往往有一叠酒盏摆在那里,于是始有点“酒徒”的意味了。还有不



能忘记的是在扬子江边的茶馆里吃橘精酒，那和大曲比起来简直就算不上是酒，但无事时喝一点也是挺有意思的。

总之，我是在四川学会了喝酒的。在我的记忆里也只有大曲才算得上是酒的正宗。

回到上海以后，又有过一次愉快的吃酒经验。P先生的母亲从四川到上海来了，随身带着一坛绿豆烧，也是四川的名产。那天我在他家吃饭，喝了很不少，只差一点没喝醉。时间也是晚上九十点钟，该到报社去上班了，摇摇晃晃地赶了去，还写了一篇短评。

这些喝酒的回忆都是很愉快的。正是因为“少年不识愁滋味”，我一直不能理解为什么酒是可以解忧的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市面上什么白酒都没有了，只有橱窗里还陈列着“冯了性药酒”，是用白酒浸的，也并未尝过，只不过在闲谈中偶然提起，不料被人捉住，作为攻击无产阶级专政的把柄，狠狠地被斗了一通。直到这时，我还是不懂得酒是可以解忧的。曹雪芹“酒渴如狂”，照我想也是他实在想喝酒了，并不是想逃避什么人间的忧患。这才是真能懂得酒的趣味的。

1987年9月14日

酒话

◎陆文夫

我小时候便会喝酒。所谓小时候,大概是十二三岁。因为我的家乡泰兴县解放前算得上是个酒乡,酒和猪的产量至少是江苏省的首位。农民酿酒的目的为了养猪,酒糟是上好的饲料;养猪的目的又是为了聚肥,所谓养猪不赚钱,回头看看田。粮——猪——肥——粮,形成了一种良性循环,循环之中又分离出令人陶醉的酒。

在泰兴,凡是种旱谷的地方,每个村庄上都有一个或几个糟坊,即酒坊。这种酒坊不是常年生产,而是每年的冬天最红火。冬天,糟坊是孩子们的乐园,那里暖和,大缸里的水滚热的,可以洗澡,孩子们洗完澡之后,便用小手到淌酒口掬饮几许,可以御寒。孩子醉在酒缸边上的事情每年都有。

孩子们还偷酒喝,大人嗜饮那就更不待说。凡有婚丧喜庆便开怀畅饮,文雅一点用酒杯,粗放一点用饭碗,酒缸放在桌上边,缸内有个长柄的竹制酒端。

十二三岁的时候,我的一位表姐结婚,三朝回门,娘家办酒待新亲。这是一个闹酒的机会,娘家的人和婆家的人都要出席几个酒鬼,千方百计地要把对方灌醉。我有幸躬逢盛会,在人们的怂恿下居然和酒鬼较量了一番。下席以后虽然睡了三个小时,但这并不为丑,我们那里的人只反对武醉,不反对



文醉。所谓武醉便是醉后骂人，打架，打老婆，摔东西；所谓文醉便是睡觉，不管你是睡在草堆上，河坎边，抑或是睡在灰堆上弄成个大黑脸。我能和酒鬼较量，而且是文醉，因此便成了美谈：某某人家的儿子是会喝酒的。

我的父亲不禁止我喝酒，但也不赞成我喝酒，他说，一个人要想在社会上做点事情，须有四戒：戒烟（抽大烟）、戒赌、戒嫖、戒酒，四者涵其一，定无出息。我小时候还想有点出息，所以再也不喝酒了。参加工作以后逢场作戏，偶尔也喝它几斤黄酒，但平时是不喝酒的。

不期到了二十九岁，碰上了反右派，批判、检查，国庆节也向壁而坐，不能回家。大街上充满了节日气氛，房间里却死一般的沉寂，一时间百感交集，算啦，不如买点酒来喝喝吧，从此便一发不可收拾了……

从1957年喝到1987年，从二十九岁喝到五十九岁，整整喝了三十年，喝到现在医生劝说，家人反对，连牙牙学语的小外孙女也说：“爷爷，你少喝点！”对了，孩子嘴里出真言，不喝的时辰未到，豪饮的年龄已过，少喝最为适宜。积三十年喝酒之经验，我觉得醉酒是一种痛苦，微醺顿觉飘然，少饮慢呷是一种享受，一种休息，一种兴致与豪情的添加剂。李白斗酒诗百篇最多是微醺，因为他喝的是老白酒，度数很低，斗酒之后豪情大发，所以还能写诗。如果喝下一瓶二锅头，那便“我醉欲眠君且去”，什么事情也干不成了。所以我觉得饮酒最好是在家里，独酌或与二三知己对饮，这时无宴会之应对，无干杯之相催，也没有服务员在旁边等着扫地。一杯在手，陶然忘机，慢慢地呷，一口口地咪，饮酒不为求醉，而在个中滋味，此乃真饮酒也。

真饮酒也不容易，君子在酒不在菜，首先得有好酒，只有好酒才经得起呷，经得起咪，经得起慢慢地品味。如果是“大头昏”之类的酒，喝一口受一次罪，慢慢地喝就是慢慢地受罪，倒不如引颈成一快，醉而后矣，醉了以后头疼两天，那和受刑是差不多的。

好酒当然也有一定标准，但也因人因地而异，甚至和个人的习性与经历都有关系。在美国被害的作家江南，他是我们江苏的靖江县人，他生前就爱喝靖江出产的“玉液金波”酒，三杯下肚，飘飘然漫游神州故国，勾起童年的回忆，好酒哉！瑞典的汉学家马悦然先生是地道的瑞典人，但他最爱喝中国的“五粮液”，因为他年轻时曾在中国念过书，他的夫人又是四川人，自然会爱上浓香型的曲酒。我只能算个酒徒，还谈不上爱喝什么酒，“无酒学佛，有酒学仙”而已，但在酒类之中却也有患难知己。

那是十年动乱之中，我在苏北的黄海之滨安家落户，冬日里海风劲吹，四野人稀，茅屋透风，冻得发抖，自然是喝酒的好时机，可却买不到酒，连“大头昏”也不是常有。为了买两小瓶白酒，跑了三里路，过了一条河，在供销社的门口挤掉了棉袄上的两粒钮扣。偶尔有朋自远方来，馈我两瓶有金纸贴瓶的双沟酒，我慢慢地呷，细细地品，呜乎，此时方知世间还有好酒！其实，世间的好酒何止双沟，在此之前我也曾花四块九毛钱喝过一瓶茅台酒，那时钱多酒也多，倒也感触不深，印象模糊，雪中送炭总比锦上添花的印象深刻得多。自此之后，酒友相逢，抚杯论酒，我总要说双沟酒如何如何，如何入口香浓而又不冲，无水气，无糖味，无苦尾，不上头，像一篇故事性不强而又十分耐读的小说。我的意见为许多人首肯，老酒友到我